**免责声明**

----------------------------------------------------------------------------------------------------

**申请人：**北京XX有限公司

**被申请人：**北京掌上先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因【 **北京XX有限公司** 】业务需要，现在此向【**北京掌上先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申请提供【 **旺店通企业版系统** 】**卖家帐号：**【 **XXXX** 】**（合同编号：**【 **2020 XXXX 0001** 】**）**业务合作过程中涉及的【 **重置“发货物流分析”界面统计条件** 】，本免责声明中的业务信息（以下称“**业务信息**）。包括但不限于【 **清除**“**发货物流分析”界面数据及设置** 】，对于经被申请人同意，从被申请人处获取的业务信息，申请人在此作出如下声明和承诺：

1. 申请人应遵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有关业务信息处理的规定，不得非法使用和处理业务信息。
2. 申请人应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的措施，尽最大努力防止业务信息的泄露。
3. 申请人因使用、处理或以其他方式处置业务信息违反相关规定而触犯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一切后果由申请人自己负责，被申请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4. 由于申请人不当使用、违法处理或以其他方式处置业务信息所造成的业务信息和资料泄露及由此而导致的任何法律争议和后果，被申请人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5. 被申请人对业务信息或资料的准确性、完整性、合法性、可靠性或可用性不承担任何责任。
6. 如任何第三方因申请人不当使用、泄露或以其他违法违规方式处置业务信息向被申请人提起索赔，申请人应负责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全部费用由申请人承担。造成被申请人损失的，由申请人赔偿被申请人的全部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
7. 本免责声明在申请人和被申请人合作期限内以及合作结束后持续有效，被申请人保留采取法律措施和追究申请人法律责任的权利。
8. 申请人知悉并确认，被申请人目前“【 **旺店通企业版版系统** 】”为被申请人技术可控范围内的优化设置，如因申请人开通【 **重置“发货物流分析”界面统计条件** 】服务引发的任何后果和责任与被申请人无关。

**申请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